

注意事項:

- 一、教育目標：1.以生物科技之創新研究為基礎 2.培育高級生醫領域之專門研究人才
- 二、105 學年度入學新生實施。本系博士班修業 3 年，最低畢業學分為 30 學分，含校級必修「現代生物醫學講座」4 學分、院級必修「分子醫學」4 學分和系必修 4 學分，選修 6 學分，博士論文 12 學分。
- 三、依中國醫藥大學學生逕修讀博士學位辦法第七條規定：核准逕修讀博士學位之學士學位應屆畢業生至少應修滿 36 學分（含碩士班必修學分），論文學分另計；碩士班學生至少應修滿 30 學分（含碩士班期間所修學分數），論文學分另計。
- 四、105 學年度以教育部協助大學校院產學合作培育研發菁英計畫核定補助之生物科技產業博士學位學程所培育之學生，其畢業應修課程學分及其他畢業門檻須符合該學程規定。
- 五、畢業前必須通過英文鑑定，方能畢業。相關規定依本校「學生英文能力鑑定實施辦法」辦理。
- 六、「實驗室安全」課程為校級必修 0 學分，不及格不得畢業。
- 七、「研究倫理」課程為校級必修 0 學分，不及格不得畢業。
- 八、博士班三年級(含)以上未通過博士學位考試者，其在校期間，專題討論為必修科目 0 學分。
- 九、本學分表做為畢業學分認定依據。